

谎称可提高收益 站长诈骗骑手50万元

犯诈骗罪获刑10年6个月 并处罚金10万元

□ 记者 陈颖婷 通讯员 潘颖

从骑手一路打拼成为站长，原本前途光明，朱沧（化名）却因贪慕虚荣，诈骗下属骑手，十余名骑手每月工资刚到手便转给朱沧，共计被骗 50 万余元。昨天记者从松江区人民检察院获悉，经该院提起公诉，法院依法判决朱沧犯诈骗罪，判处有期徒刑 10 年 6 个月，剥夺政治权利 2 年，并处罚金 10 万元。

因为家人做生意，朱沧曾有过一段生活富裕的时光，他因出手阔绰备受周边人的恭维。可惜好景不长，因生意破产，朱沧游手好闲的日子难以为继，2022 年 6 月，他经人介绍到物流公司任职，从某生鲜平台某站点的骑手做起，半年时间就成长为副站长。尽管看起来前途光明，但朱沧并未改变自己长期以来养成的大手大脚的习惯，因生活奢靡、肆意挥霍，他已经欠下了几十万元的外债，每月不到一万元的收入根本不足以维持他这种“意气风发”的生活，在贪念作祟下，他打起了手下管理的几个骑手的主意。

骑手通常没有底薪，每月的收入由跑单量来决定，通常每跑一单收益在 4 至 5 元。朱沧利用这种工资构成特性，私下联络了几个刚入职的新骑手，声称自己认识公司领导，可以将骑手们跑的单买断，然后通过内部操作将这些单子改为高价单，每单的收益可以升级为 10 至 20 元，但需要骑手将收到的工资先交给朱沧，再由朱沧转交给相应的领

导重新录入操作后再发放，最少要打满 4 个月。因为朱沧有亲属是该站的站长，几名骑手都信了他的说辞，在收到工资后就直接将钱转给了朱沧。2023 年 5 月，朱沧转到 B 站点升任站长后，又如法炮制，以相同的说辞让该站数名骑手将每月工资转给自己，还以需要花钱打点领导为由索要了不少好处费。

可是，骑手们接连不断将自己辛苦赚来的工资转给朱沧后，却迟迟未收到被重新做账后的回款。对此，朱沧表示因为有内部员工举报，此事只能暂缓。后续，又以审批需要流程、公司正在做合同为由持续拖延时间。2023 年 10 月，见拖不下去，朱沧干脆辞职回老家躲了起来。部分受骗骑手追到朱沧老家向其索要钱款，朱沧起先还表示会归还，但之后却再次“人间蒸发”。眼见希望幻灭，2023 年 11 月底，众骑手选择报警。

近日，经松江检察院对其提起公诉，法院依法作出如上判决。

直播间的“A级翡翠”竟是染色石？

普陀检察院对一团伙提起公诉

□ 见习记者 王葳然 通讯员 王晓丹

本报讯 “家人们，顶级帝王绿翡翠！专业证书认定，假一赔十……”直播间里，主播展示的翡翠翠色欲滴，价格十分诱人，可这看似捡漏的背后却是犯罪分子精心设计的骗局。日前，普陀区人民检察院办理了一起翡翠售假案件，标价近万元的“A级翡翠”，实为成本不足百元的染色石英石。近日，法院判处被告张某等 4 人犯诈骗罪，判处有期徒刑 6 个月，并处罚金 5000 元。2023 年初，曾是养猪场工人的石某因不满微薄收入，决定转战直播带货。起初，他售卖玉石边角料，但利润寥寥。一次偶然机会，石某从表哥张某处得知石英石经染色处理后与翡翠极为相似，在张某的怂恿下，二人决定合伙用石英石冒充天然 A 级翡翠售卖。二人从玉石市场以 70 到 90 元的价格批量采购石英石，通过酸洗、注胶、

染色等工艺，将石块制成所谓的“A级翡翠”，并以 5 元一张的价格批发伪造的国家翡翠质检证书。

此后，张某、石某开始组建直播团队，石某拉来了其姐姐、姐夫入伙。由于长期售假，他们的直播间频频被封，为此他们平均 7 天就新建一个直播间，账号名称多含“翡翠”“甄选”等字样，以此吸引翡翠爱好者。

去年 4 月，家住上海的姚女士偶然进入石某等人的直播间，并下单了一只手镯。然而收到货后，所谓的“帝王绿”却色泽浑浊，表面布满裂纹，姚女士立即联系客服，却发现订单页面已显示“店铺不存在”，姚女士立即报警。

有着类似遭遇的消费者不止姚女士一人。自 2024 年 1 月起，石某伙同表哥张某、姐夫李某、姐姐石某丽以上述手法，通过电商直播平台以每个售价 2000 至 6000 元的价格实施诈骗，骗取 5 名被害人共计 17000 元。

大额取现是为买房还是家人看病？

警方顺藤摸瓜打掉“跑分”团伙 抓获6人



警方前往银行进行反诈宣传

□ 记者 陈颖婷 通讯员 唐思捷

本报讯 仅需帮着用银行卡取钱就可以轻松获利，这样的“兼职”你心动吗？近期，浦东公安分局六里派出所会同三林公安处依托警银联动平台成功打掉一个“跑分”团伙，抓获 6 名掩饰、隐瞒犯罪所得嫌疑人，查获银行卡 11 张、手机 15 部、涉案资金 60 余万元。

3 月 11 日，六里派出所接到辖区银行来电，工作人员称有一名男子要求提取大额现金，在办理业务过程中，该男子不时查看手机，表现出焦虑且急切的情绪，同时该男子账户还存在资金快进快出的异常情况。

接到报警后，民警迅速前往现场确认。面对民警的询问，杨某某的神色更

加紧张，一会说是买房用的尾款，一会又说是家人看病需要用钱。经过民警的询问核查，杨某某逐渐露出了马脚。

原来杨某某是“跑分”团伙的一员，专门利用自己或者他人的银行卡取现转移诈骗得来的赃款，这次来银行取款就是为了转移汇入其卡内的赃款，没想到被民警和银行工作人员识破。随后民警顺藤摸瓜，抓获包括杨某某在内的 6 名犯罪嫌疑人。

到案后，6 人如实供述了自己明知银行卡内的资金来路不正，但仍在高额报酬的诱惑下，通过银行取现、资金转移等方式为诈骗团伙转移赃款的事实。现杨某某等 6 人因涉嫌掩饰、隐瞒犯罪所得被公安机关依法采取刑事强制措施，案件还在进一步侦办中。

给60万就能撤案？ 嫌疑人变被害人

徐汇警方破获一起诈骗案

□ 记者 季张颖 通讯员 陈勇

本报讯 已经被采取刑事强制措施犯罪嫌疑人，不想着老老实实配合调查，竟想通过“内部人士”打通关系撤销案件，最终竹篮打水一场空。近期，徐汇警方破获一起诈骗案，抓获 2 名犯罪嫌疑人。

近日，徐汇公安分局田林新村派出所接到胡某的报案：今年上半年，自己因涉嫌犯罪被公安机关取保候审，为了不影响之后的工作生活，便试图通过朋友于某疏通关系撤销案件。但于某在收取好处费后并未兑现承诺，反而玩起了“失踪”，胡某只能选择向警方报案。

“我和他是在酒桌上认识的，他自称认识一个领导，只需要 60 万元就能撤案，为此我还抵押了手机、手表和车子，凑了 30 余万元！”胡某向民警

说道。

接报后，民警很快就将于某传唤到所。于某称事情不是他办的，他是委托一个姓金的朋友，自己只是赚点中介费。根据于某的供述，民警随后立即将金某抓获归案。

到案后，金某对自己的作案行为供认不讳。金某交代，自己没有正当职业，接到于某的电话后，他曾向律师咨询了相关案例，律师直言不可能免于处罚。但是自己仍抱有侥幸心理，看看能不能判缓刑，如果判缓刑了，就能骗到胡某的钱。事实上，他也知道公安机关没有什么后门可走，截至案发，于某、金某共骗取“好处费”30 万余元。

目前，犯罪嫌疑人于某、金某因涉嫌诈骗罪被徐汇警方依法采取刑事强制措施，案件正在进一步侦办中。此外，民警也对胡某进行了批评教育。